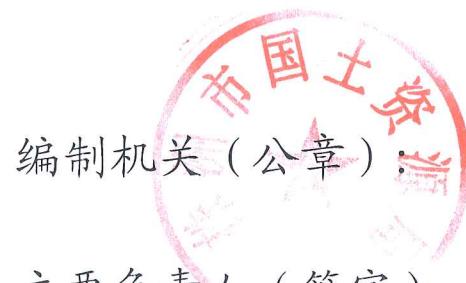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备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2.7068		2.7068
其中：耕地	0.9499		0.9499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国家级		规划级别	国家级	
	省级			省级	
	市级			市级	
	县级			县级	
	乡级	√		乡级	

农用地转用计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7068	0.9499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株洲云龙示范区龙头铺镇、株洲市石峰区			
		村(农场)		兴隆山社区、郭家塘村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	地类			面积	区片等别	地类系数	补偿标准
	一级类	二级类	权属性质				
	农用地	水田	集体	0.2463	II	1.0	97.5万元/公顷
				0.4769	I	1.0	108万元/公顷
				0.0565	II	1.0	97.5万元/公顷
				0.0627	I	1.0	108万元/公顷
		旱地	集体	0.0448	II	0.8	78万元/公顷
				0.0627	I	0.8	86.4万元/公顷
				0.0577	I	0.6	64.8万元/公顷
				0.3731	II	0.6	58.5万元/公顷
	林地	有林地	集体	0.0646	I	0.6	64.8万元/公顷
				0.0422	II	0.6	58.5万元/公顷
		其他林地	集体	0.7117	I	0.6	64.8万元/公顷
				0.0543	II	1.0	97.5万元/公顷
	其他农用地	农村道路	集体	0.0150	I	1.0	108万元/公顷

建设用地			坑塘水面	集体	0.3673	II	1.0	97.5 万元/公顷	35.8118 万元
					0.0376	I	1.0	108 万元/公顷	4.0608 万元
			沟渠	集体	0.0111	II	1.0	97.5 万元/公顷	1.0823 万元
		田坎	集体	0.0076	II	1.0	97.5 万元/公顷	0.7410 万元	
				0.0147	I	1.0	108 万元/公顷	1.5876 万元	
	工矿仓储用地	采矿用地	集体	0.0184	I	1.0	108 万元/公顷	1.9872 万元	
	住宅用地	农村宅据地	集体	0.2121	II	1.0	97.5 万元/公顷	20.6798 万元	
				1.0086	I	1.0	108 万元/公顷	108.9288 万元	
未利用地	草地	其他草地	集体	0.0610	II	0.6	58.5 万元/公顷	3.5685 万元	

续一

安置途径	名称			
	青苗补偿费	9.1795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130.1233 万元		
	房屋征购及设施费	6749.5576 万元		
	土地费安置费	360.4121 万元		
	补偿总费用	8249.2725 万元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2058.7668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0 人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4 人
	货币安置	212 人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备注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198 人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依据省人民政府《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湖南省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湘政发【2012】46号)和株洲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株政发【2013】2号)和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洲市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办法》(株政发【2011】2号)等文件规定制定本方案。				

填表人:

审核人: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 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四兴路（迎宾大道—日新路）新建工程项目）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input type="checkbox"/> 占水田补水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占旱地补旱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0.7232		0.1192			0.1075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等	2等	3等	6等	...	15等	平均质量等别	
				0.9499			6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别	平均质量等别
	43312620120005		古丈县坪坝乡旦武村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0.9499	7等	7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别	改造后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等别	平均提高质量等别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 0.7232 公顷*36 万元/公顷=26.0352 万元 旱地: 0.2267 公顷*24 万元/公顷=5.4408 万元					
			缴纳金额		31.4760 万元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 “补充耕地途径”栏中, 根据实际情况填报, 可是一种途径, 也可多种途径结合; 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 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

五、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续一

单位：公顷、元/平方米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道路	4.0069	交通运输用地			
建设 用地 指标 适用 情况 说明						